

目 录

关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

风险评估报告



关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 风险评估报告

天健审〔2016〕234号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万向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向财务公司）管理层对2015年12月31日与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相关的风险评估说明（以下简称风险评估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上报证券交易所审核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万向财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编制风险评估说明。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万向财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风险评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

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万向财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风险评估说明》如实反映了万向财务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海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小民



二〇一六年一月九日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2002）205号文批准，由万向集团公司内成员企业共同出资组建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现持有编码为L0045H233010001的金融许可证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42903006P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20,000万元，其中：万向集团公司出资79,300万元，占66.08%；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1,400万元，占17.83%；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1,500万元，占9.59%；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出资7,800万元，占6.50%。

本公司经营范围：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金融业务。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裁负责制，下设办公室、财务管理部、资金运营部、服务统筹部、营业部、内控合规部、稽核部。

（二）风险评估过程

公司制定了《风险管理纲要》，并成立了内控合规部负责组织开展公司风险管理各项工作。公司各层管理人员负责风险管理制度的执行，并对执行结果负责。公司按照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和要求制定部门职责和岗位职务说明书，明确各自的责任和职权，使各项工作规范化、程序化。

（三）控制活动

1. 信贷业务管理

公司贷款对象仅限于万向集团公司内成员单位。公司制定了《贷款管理办法》、《商业汇票承兑、贴现业务管理办法》、《对外担保业务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公司各类信贷业务操作流程。

公司办理信贷业务，实行贷前调查、贷时调查和贷后检查，并实行审贷分离、分级审批。

2. 资金计划业务管理

公司制定了《人民币定期存款管理办法》、《同业拆借业务管理办法》和《人民币资金管理辦法》等制度，规范公司各项资金管理。

公司资金管理的基本原则是：集中管理、计划指导、分块经营、比例调控。

3. 投资业务管理

公司制定了《有价证券投资管理辦法》、《金融機構股權投資業務管理辦法》等制度，規範公司各項投資行為。

公司有價證券投資以股票投資為主，重點投資於具有核心競爭力、主營業務具有持續成長性、符合國民經濟產業升級和結構調整的上市公司。

4. 稽核審計管理

公司制定了《稽核工作管理辦法》和《業務稽核操作規程》，規範稽核工作。

稽核部的主要職責是：根據國家、地區的產業、金融政策、公司的發展規劃和年度經營計劃、制定並實施稽核工作計劃；督促有關部門建立和健全有關內部控制制度，不斷完善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對內部控制制度在實施過程中出現的違章、違規、違紀行為予以制止和糾正；按照公司制度，負責業務的常規稽核和專項稽核；按照銀監會要求編制非現場檢查報表。

5. 信息系統管理

公司制定了《計算機信息系統管理制度》和《業務系統計算機操作授權管理辦法》，規範各部門員工業務操作流程，明確業務系統計算機操作權限。

(四) 內部控制總體評價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總體上完善。在信貸業務方面建立了信貸業務風險控制程序；在資金管理和投資管理方面，建立了較好的控制資金流轉和投資風險的程序，使整體風險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三、公司經營管理及風險管理情況

(一) 經營情況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吸收存款餘額796,675.06萬元，發放貸款804,760.98萬元。2015年度營業收入54,659.23萬元，淨利潤26,330.24萬元。

(二) 管理情況

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堅持穩健經營的原則，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企業會計準則、《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和國家有關金融法規、條例以及公司章程規範經營行為，加強內部管理。

(三) 監管指標

根據《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規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各項監管指標均符合規定要求：

1. 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10%

資本充足率=資本淨額/（風險加權資產+12.5倍市場風險資產）

=222,733.59萬元/1,057,523.23萬元

=21.06%

公司資本充足率為21.06%，不低於10%。

2. 拆入资金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

拆入资金余额为 15,743.78 万元，资本总额为 222,777.26 万元，拆入资金余额不高于资本总额。

3. 担保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

担保余额为 120,122.07 万元，资本总额为 222,777.26 万元，担保余额不高于资本总额。

4. 短期证券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 40%

证券投资余额为 26,156.55 万元，资本总额为 222,777.26 万元，比例为 11.74%，不高于 40%。

5. 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 20%

自有固定资产余额为 2,001.57 万元，资本总额为 222,777.26 万元，比例为 0.90%，不高于 20%。

综上，本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不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

